

2022 年度
长沙市教育保障服务中心
部门决算

目录

第一部分 长沙市教育保障服务中心单位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 九、国有资本经营运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 十、关于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 十一、一般性支出情况说明
- 十二、关于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 十三、关于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十四、关于预算绩效情况的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长沙市教育保障服务中心 单位概况

一、 部门职责

长沙市教育保障服务中心是长沙市教育局所属公益一类事业单位，副处级。主要职责是：为全市素质教育基地和学校劳动综合实践场所建设、业务开展、教学教研等提供技术性服务；为市教育局管理的市直教育系统国有资产和公共资源采购提供技术性服务；为市直学校、幼儿园以及在校学生购买保险提供服务；为市教育局监督管理的学校和幼儿园食品安全工作提供技术性服务；完成市教育局交办的其他公益性任务。

二、 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

（一）内设机构设置。长沙市教育保障服务中心内设机构包括：办公室、校外教育部、学校保障部、学生服务部。

（二）决算单位构成。长沙市教育保障服务中心单位2022年部门决算汇总公开单位构成包括：长沙市教育保障服务中心单位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表

财决批复 01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长沙市教育保障服务中心

2022 年度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092.5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3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4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6	2,092.54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0.00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2,092.54	本年支出合计	58	2,092.54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9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0.00
	30			61	
总计	31	2,092.54	总计	62	2,092.54

注：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1. 本表依据《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财决 01 表）进行批复。
2. 本表以“万元”为金额单位（保留两位小数）。

收入决算表

财决批复 02 表

部门：长沙市教育保障服务中心

2022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092.54	2,092.54	0.00	0.00	0.00	0.00	0.00
205			教育支出	2,092.54	2,092.54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1			教育管理事务	12.56	12.56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199			其他教育管理事务支出	12.56	12.56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2			普通教育	72.52	72.52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299			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72.52	72.52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9			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1,334.27	1,334.27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999			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1,334.27	1,334.27	0.00	0.00	0.00	0.00	0.00
20599			其他教育支出	673.20	673.2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9999			其他教育支出	673.20	673.2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1. 本表依据《收入决算表》（财决 03 表）进行批复。

2. 本表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本表批复到项级科目。

4. 本表以“万元”为金额单位（保留两位小数）。

支出决算表

部门：长沙市教育保障服务中心
2022 年度
财决批复 03 表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 出	项目支出	上缴 上级 支出	经营 支出	对附属单 位补助支 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092.54	706.52	1,386.03	0.00	0.00	0.00
205			教育支出	2,092.54	706.52	1,386.03	0.00	0.00	0.00
20501			教育管理事务	12.56	12.56	0.00	0.00	0.00	0.00
2050199			其他教育管理事务支出	12.56	12.56	0.00	0.00	0.00	0.00
20502			普通教育	72.52	20.76	51.76	0.00	0.00	0.00
2050299			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72.52	20.76	51.76	0.00	0.00	0.00
20509			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1,334.27	0.00	1,334.27	0.00	0.00	0.00
2050999			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1,334.27	0.00	1,334.27	0.00	0.00	0.00
20599			其他教育支出	673.20	673.20	0.00	0.00	0.00	0.00
2059999			其他教育支出	673.20	673.20	0.00	0.00	0.00	0.00

- 注：1. 本表依据《支出决算表》（财决 04 表）进行批复。
 2. 本表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本表批复到项级科目。
 4. 本表以“万元”为金额单位（保留两位小数）。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财决批复 04 表

部门：长沙市教育保
障服务中心

2022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092.5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2,092.54	2,092.54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0.00	0.00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0.00	0.00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0.00	0.00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2,092.54	本年支出合计	59	2,092.54	2,092.54	0.00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2,092.54	总计	64	2,092.54	2,092.54	0.00	0.00

注：1. 本表依据《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财决 01-1 表）进行批复。

2. 本表以“万元”为金额单位（保留两位小数）。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财决批复 05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长沙市教育保障服务中心

2022 年度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合计	基本支出结转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结转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项目支出结转	项目支出结余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栏次													
			合计	0.00	0.00	0.00	2,092.54	706.52	1,386.03	2,092.54	706.52	1,386.03	0.00	0.00	0.00	
205			教育支出	0.00	0.00	0.00	2,092.54	706.52	1,386.03	2,092.54	706.52	1,386.03	0.00	0.00	0.00	
20501			教育管理事务	0.00	0.00	0.00	12.56	12.56	0.00	12.56	12.56	0.00	0.00	0.00	0.00	
2050199			其他教育管理事务支出	0.00	0.00	0.00	12.56	12.56	0.00	12.56	12.56	0.00	0.00	0.00	0.00	
20502			普通教育	0.00	0.00	0.00	72.52	20.76	51.76	72.52	20.76	51.76	0.00	0.00	0.00	
2050299			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0.00	0.00	0.00	72.52	20.76	51.76	72.52	20.76	51.76	0.00	0.00	0.00	
20509			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0.00	0.00	0.00	1,334.27	0.00	1,334.27	1,334.27	0.00	1,334.27	0.00	0.00	0.00	
2050999			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0.00	0.00	0.00	1,334.27	0.00	1,334.27	1,334.27	0.00	1,334.27	0.00	0.00	0.00	
20599			其他教育支出	0.00	0.00	0.00	673.20	673.20	0.00	673.20	673.20	0.00	0.00	0.00	0.00	
2059999			其他教育支出	0.00	0.00	0.00	673.20	673.20	0.00	673.20	673.20	0.00	0.00	0.00	0.00	

注：1. 本表依据《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财决 07 表）进行批复。

2. 本表批复到项级科目。

3. 本表以“万元”为金额单位（保留两位小数）。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财政批复 06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长沙市教育保障服务中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 数	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 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54.0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8.06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91.13	30201	办公费	13.62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6.79	30202	印刷费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145.98	30203	咨询费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1.34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7	绩效工资	70.28	30205	水费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1.34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6.35	30206	电费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2.76	30207	邮电费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4.46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2.83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4.21	30211	差旅费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47.91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1.34	30214	租赁费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03.08	30215	会议费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2	退休费	185.18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5	生活补助	1.41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1.84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2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6.48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7.40			
人员经费合计		657.11	公用经费合计					49.40

注：1. 本表依据《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财决 08-1 表）进行批复。

2. 本表以“万元”为金额单位（保留两位小数）。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财决批复 07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长沙市教育保障服务中心

2022 年度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合计	基本支出结转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结转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类	款	项	栏次合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1. 本表依据《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财决 09 表）进行批复。

2. 本表批复到项级科目。

3. 本表以“万元”为金额单位（保留两位小数）。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预算代码：201003

公开 09 表

部门：长沙市教育保障服务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 接待 费	合计	因公出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 接待 费
		小计	公务用 车购置 费	公务用 车运行 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 车购置 费	公务用 车运行 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收、支总计 2,092.54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584.42 万元，减少 21.83%，主要是因为项目经费减少所致。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收入合计 2,092.54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2,092.54 万元，占 100.00%；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 0.00%；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 0.00%；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 0.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占 0.00%；其他收入 0.00 万元，占 0.0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支出合计 2,092.54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706.52 万元，占 33.76%；项目支出 1,386.03 万元，占 66.24%；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占 0.00%；经营支出 0.00 万元，占 0.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占 0.0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2,092.54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584.42 万元，减少 21.83%，主要是因为项目经费减少所致。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092.54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00%，与上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584.42 万元，减少 21.83%，主要是因为经费减少所致。

（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092.54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教育支出 2,092.54 万元，占 100%。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594.24 万元，支出决算数为 2,092.5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352.14%，其中：

1、一般公共服务（类）教育支出（款）其他教育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 594.24 万元，支出决算为 673.2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3.29%，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新调入人员增加。

2、一般公共服务（类）教育支出（款）其他教育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334.27 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项目经费增加。

3、一般公共服务（类）教育支出（款）其他普通教育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72.52 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项目经费增加。

4、一般公共服务（类）教育支出（款）其他教育管理事物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2.56 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项目经费增加。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706.52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657.11 万元，占基本支出的 93.01%，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社保缴费、住房公积金、临聘人员经费、退休费。

公用经费 49.40 万元，占基本支出的 6.99%，主要包括办公费、劳务费、工会经费、交通费、其他商品服务支出。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0%，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

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0.00 万元，占 0.00%，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00 万元，占 0.00%，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 0.00 万元，占 0.00%。其中：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全年共接待来访团组 0 个、来宾 0 人次。

3、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万元，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我单位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0 辆。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2022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支出 0.00 万元，其中基本支

出 0.00 万元，项目支出 0.00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收支安排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2022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支出 0.00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0.00 万元，项目支出 0.00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收支安排。

十、关于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2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0.00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收支安排。

十一、一般性支出情况说明

2022 年本部门开支会议费 0.00 万元，召开 0 会议；开支培训费 0.00 万元，未举办节庆、晚会、论坛、赛事活动。

十二、关于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2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392.55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372.75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19.8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27.72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7.06%，其

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1.8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46%。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22%。

十三、关于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0 辆，其中，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十四、关于 2022 年度预算绩效情况的说明

（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1. 2022 年度重点工作计划

（1）解民忧，积极回应群众关切问题

全力确保校园食品安全零事故。持续巩固创建国家食品安全示范城市成果，盯紧春秋季开学、“中考”“高考”等重要时间节点，加强校园及周边食品安全督导检查，加强校外托护机构（小饭桌）的食品安全监管。督促

各级各类学校严格落实食品安全校长（园长）负责制、学校负责人陪餐制，推动《长沙市校园食品安全“护苗”行动实施方案（2020-2022）》各项工作落实。督促各级各类学校食堂、食材配送企业及师生全面购买食品安全责任保险，做到应保尽保，最大程度降低食安风险。每季度对各区县（市）食品安全工作情况进行一次暗访暗查并实行差异化计分。

加大学生食堂问题专项整治力度。一是持续开展多部门联合行动，强化执纪问责，督促区县、学校以群众反映突出的问题及上级暗访督查线索为导向，加强随机督查和自查自纠。二是全面实行市直学校大宗食品公开招标、集中定点采购，推进市直学校食堂大宗食品（肉蛋奶、鱼类、综合类）公开招标工作，规范学校学生奶进入、销售管理。三是继续开展市直学校食堂（超市）运营第三方审计工作，及时发现问题隐患，限期整改，定期约谈学校负责人。四是继续开展薄弱学校食堂扶持工作，改善学生就餐条件，满足学生安全就餐需求；对已评定的学校开展资金使用情况督查工作，确保专项资金用到实处、发挥效益。

深入推进“营养改善行动”。一是实施营养健康计划，广泛开展“三减三健”、营养均衡配餐工作；推进100名营养师培育计划，为学生提供科学、合理的营养餐；严格落实全市中小学、幼儿园每年开设不少于10课时的食品

安全与营养健康课程。二是联合市场监管部门开展食品安全进校园、进课堂、进社区活动，推进学校食品安全与营养健康教育，培养学生良好的饮食习惯和健康生活方式。三是继续开展以“化解食安风险，提倡诚信经营，维护职业操守”为主题的企业负责人约谈机制，更好地提升托管企业服务质量和食品安全保障水平。

（2）强保障，有效提升保障服务水平

不断加强校园饮用水安全监管。全面落实《关于进一步加强学校饮用水安全管理的通知》（湘卫监督发

【2021】14号）文件精神，加强农村学校饮水安全管理，聘请第三方专业机构定期检测，及时反馈，与市卫健委联防联控，确保安全。启动市直学校为主体的直饮水招投标工作。

有效提高资产使用效益。加强国有资产规范化管理，优化资产预算、处置程序，明确教育专项资产配置标准，有效提高资产使用效率。一是根据长财资产〔2021〕71号文件要求，按照时间节点开展市教育局直属单位不动产清查暨权属登记专项工作。二是科学合理做好资产配置预算、调整、处置工作。三是抽查市教育局直属单位年度资产盘点情况，对有关单位资产盘盈盘亏情况的处理提出指导建议，做到账账相符，账实相符。四是出台市教育局直属学校专用资产配置标准。五是指导各单位按时完成资产折旧及资产月报工作，及时处理各单位资产特殊调整。

建立健全风险保障服务体系。进一步完善保险保障机制，为学生健康成长、全面发展提供保障。一是建立健全校园保险风险防控机制，启动建立市直学校风险防控基金。二是组织区县、市直学校风险管理员开展校园风险防控演练培训。三是做好对承保校责险和学平险的保险公司、风险管理顾问的考核评估。

持续优化物业管理服务质量。规范市直学校物业管理工作，加强学校安保、物业服务监督管理，严格考核。一是全面梳理并掌握市教育局直属学校安保和物业项目情况。二是采取查阅资料、现场查看、走访调查、发放问卷的方式，组织对部分直属学校的安保和物业项目现场检查。

严格规范文印服务管理。一是根据市直学校文印服务政府采购上报情况，建立市直学校文印服务定点采购台账。二是检查部分直属学校文印服务采购合同履行情况。三是开展对部分直属学校的文印项目现场检查。

（3）促发展，扎实推进劳动教育落地生根

积极推动素质教育基地创新发展。一是召开区县（市）教育后勤办（中心）主任和素质教育基地负责人会议，征集发展意见，安排部署全年工作，推进基地建设管理工作落地见效。二是邀请省教育厅领导来长调研劳动综合实践活动开展情况，指导各素质教育基地充分发挥在研学实践和校外劳动实践中的重要作用，满足学生多样化发

展需求。三是积极协调推动各素质教育基地转型为劳动综合实践教育基地，拟定推进全市素质教育基地建设和管理工作文件。四是进一步指导岳麓区素质教育基地和浏阳市素质教育基地创建长沙市中小学劳动教育实践基地。

全面建设劳动教育“双阵地”。一是推动区县（市）根据新修订标准建立工作机制、加大投入经费，督促已评定的市级中小学劳动实践场所实验学校（重点建设学校）提质发展，定期抽查提质成果和活动效果。二是继续开展市级中小学劳动教育实践场所实验学校申报和认定工作，创建或提质一批具有代表性的劳动教育实验学校。三是积极推进市直学校劳动实践场所创建工作，督促指导市直学校根据相关文件精神挖掘开拓劳动实践场所。四是配合做好市级中小学生学习劳动教育实践基地创建工作，完善长沙市中小学劳动教育实践场所（基地）建设评估标准，联合开展2022年度长沙市中小学生学习劳动教育实践基地创建申报和认定工作。五是组织召开全市中小学劳动实践教育工作培训暨经验分享会，开展现场经验交流。

（4）谋创新，稳步实施重点工程建设

聚力推进食堂标准化建设。加强组织领导，落实《长沙市教育系统食堂标准化建设与管理创建工作方案》文件精神，全面推进中小学食堂标准化建设与管理，通过五年规划与建设，到2025年底前使全市90%中等规模公办中小

学，70%民办中小学食堂达到标准化食堂要求。2022年创建50个市级标准化食堂。

基本实现“互联网+明厨亮灶”。市、区两级教育行政部门按照属地管理原则，推动落实区域内各级各类学校

“明厨亮灶”工程建设全覆盖，大力推进学校食堂“互联网+明厨亮灶”监管。通过网络监管平台逐步向社会公开学生食堂的操作过程、后厨环境等信息，实时监控、巡视食堂管理工作，防控食品安全风险，实现远程、动态、全过程监管与社会监督。

逐步实施后勤服务智慧监管。以强化监管措施和创新监管方式为重点，以“智慧监管”为突破口，逐步实施全市综合后勤管理网络平台和市教育局直属学校智慧食堂建设，充分利用大数据对全市后勤工作实施监管，进一步提升管理水平。

（5）抓队伍，凝聚力量激发干事精气神

继续采用片区管控和评价驱动相结合的方式，激发工作活力。对业务范围内的食品安全、资产管理、物业服务、校园保险、文印服务等工作按季度、分片区开展督查，采取过程性评价的方式，以问题为导向切实履行监管职能；制定年度考评细则及办法，组织考评并将考评结果纳入全市阶段性情况通报中，纳入区县（市）教育局、直属学校绩效考核评价中，以促推学校履行主体责任，企业规范服务行为。对业务范围内进入校园的服务企业继续开

展以“提倡诚信经营，维护职业操守”为主题的企业负责人约谈机制，更好地提升托管企业服务质量和相关工作安全保障水平。

加大培训指导力度。按照分级管理、分类培训的模式，提高教育保障服务工作管理人员和从业人员的综合素质。全年开展食堂标准化建设与信息平台管理培训、食品安全风险防控培训、素质教育基地课程建设培训、中小学劳动实践教育工作培训、校园风险心理健康教育培训、资产管理培训等培训服务。

切实推进教育后勤理论研究。继续开展教育后勤优秀论文征评工作，将优秀论文推荐到省教育学会和省勤工俭学学会参评或在国家级、省级期刊、杂志发表，通过理论指导实践，进一步提升全市教育保障服务水平。

配合做好“双减”工作。协助校外教育培训机构监管处、民办教育处做好校外教育培训机构及民办教育相关工作的技术指导和服务。

2、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2022年，长沙市教育保障服务中心在市教育局党委的坚强领导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学习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全面融入以“三高四新”为引领的现代化新长沙建设和高质量教育体系建设，砥砺奋进，开拓创新。助力长沙市获评“国家食品安全示范城市”，全市中小学食堂标准化建设与智慧化

监管获评全省食品安全工作深化改革典型创新举措案例，为加快推进我市教育现代化、建设教育强市提供坚强的保障服务，圆满地完成了全年目标任务。

（1）始终坚持党建引领，有效推进党业融合

坚持政治挂帅，筑牢思想根基。一是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坚持多层次、立体化、全覆盖学习，结合学习领会《习近平谈治国理政》第四卷、新修订的中国共产党章程以及教育领域有关政策文件等，召开专题学习会议4次，专题研讨2次，参加局党委班子成员集中宣讲会1次；依托长沙党建、先锋潮、红星网等平台，开展线上学习，提交学习心得20余篇。二是严格落实中心组学习制度。制定年度计划，做到月月有学习、月月有主题。全年组织中心组学习12次，全体干部职工、全体党员积极参与；班子成员带头示范、党员代表积极参与交流发言。三是推进学习型机关建设。全年为机关支部、离退休支部30名党员共征订下发学习书籍150余本，明确日常必读、选读书目，举办“做悦读党员 建书香机关”读书分享会活动。

抓实基层党建，筑牢战斗堡垒。一是严格落实“三会一课”制度。按规定要求召开支委会、党员大会，讲党课。全年召开党总支会15次，党员大会10次，党总支会研究党建工作10次，召开组织生活会1次。二是常态开展基础党务工作。积极开展慰问困难党员活动，按要求开展

党费专项自查、干部信息采集、基层党组织书记述职、党员信息统计工作等。落实“3+N”主题党日制度，“一课一片一实践”活动在支部走深走实。三是持续强化阵地建设。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后，及时更新升级党建宣传栏；依托“学习强国”“红星云”“长沙党建”公众号平台，多层次、多角度、多形式宣传党的方针政策和支部动态。

守好廉洁底线，确保风清气正。一是全面推进从严治党工作。开展清廉单位建设，召开全面从严治党和党风廉政建设专题工作会议、全体党员专题学习会议，定期开展谈心谈话。严格落实党组织、党组织书记及部门中层干部党建工作、意识形态及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第一责任人责任及“一岗双责”职责。二是坚守意识形态安全底线。严格履行党总支意识形态工作主体责任，落实党总支书记的“第一责任”，每季度开展舆情风险隐患自查工作，建立风险隐患台账，针对风险点开展分析研判，对标对表逐项抓落实；加强网络舆情监管，全年接收多起有关教育后勤保障工作的咨询、投诉、建议，及时处理化解矛盾。三是坚持不懈推进转作风行动。精简会议活动，提倡开短会、讲短话、求实效；精简文件简报，严格按程序审签文件，提高文件通知的质量和时效；注重优质服务，杜绝“门难进、脸难看、事难办”的现象，畅通群众诉求渠道，广泛听取群众意见；厉行勤俭节约，严格控制财政经费支出，加强经费监管。

（2）紧紧围绕群众关切，着力办好民生实事。

强化疫情防控，保障安全有序。为筑牢织密校园疫情防线，抓好新阶段全市各级各类学校防疫物资统筹调配工作，中心全年配送并发放 807 万个儿童口罩、7 万个一次性口罩、1395 个红外线体温计、176 个智能安检门、126 个大屏全自动红外测温仪等；同时与各校签订物资委托管理协议，要求学校按时盘点、责任到人，既确保校园所需防疫物资快速及时保障到位，又规范防疫资产的出入库和使用管理。积极与市红十字会对接，及时将捐赠的次氯酸消毒液分配至校，安全设置次氯酸消毒液吨位桶，保障学校校园消杀物资供给到位。派出 2 名职工参与长沙市疫情防控指挥部教育专班工作，全力确保校园安全、平稳、有序。

加大投入力度，推进标准建设。印发《关于开展 2022 年度市级中小学校标准化建设与管理食堂创建工作的通知》（长教通〔2022〕112 号）、《长沙市中小学校标准化建设与管理食堂创建工作方案》等文件。通过市直学校和区（县）教育部门自主申报、市级现场评定验收，全年市级考评认定两批次共计 124 所“标准化建设与管理”学校食堂，区（县）同步推动本级标准化食堂创建与评定工作，全市共创建 303 所“标准化建设与管理”学校食堂，城乡 280 余万中小學生吃上了更加放心营养的学生餐。市县教育部门通过集中维修改造，提升城区老旧食堂、农村学校食堂基础设施水平。全年重点扶持 30 所农村食堂基础

设施薄弱学校，市直属学校食堂建设与改造资金投入 3500 多万元。

加速智慧监管，建成市级平台。为不断推进智慧后勤工作，加强教育后勤管理信息化、科学化、规范化，探索建设全市学校“智慧食堂”管理平台。今年以来，不断完善平台建设需求，积极协调全市各区县后勤中心、学校，做好项目建设调研工作。做到项目建设步步跟进、随时跟进，精准把控平台建设质量，及时推进平台建设速度。严把质量关，按照平台“智慧”核心需求，督促平台建设单位从质量、效果等方面加快推进平台建设。目前，该平台已初步完成“综合后勤管理系统”的创建工作，“智慧食堂管理系统”正在稳步推进，为 2023 年平台全市试运行做好充足准备。

（3）落细落实重点工作，深入开展指导服务。

发挥监管作用，护航校园食品安全。一是严格督查校园食品安全。紧抓重点环节、重点时段，开展春季和秋季开学隐患排查、“三考”考点学校食品安全督查、季度食品安全暗访暗查工作等，采取本地普查和市级抽查相结合的方式。全市公办中小学（幼儿园）食品安全督查 100%覆盖，市本级抽查学校食堂及供餐单位 330 批次，区、县（市）同步督查 2753 批次。二是探索建立信用监管机制。制定并出台《关于推进学校食品安全领域相关合同履行信用监管的实施意见》（长教通〔2022〕86 号），探

索建立学生饮食安全领域合同履行信用监管机制，更新学校食品安全领域相关合同范本，增加信用约束条款，要求市直学校参照新合同范本签订合同，指导校园餐饮服务企业申报“诚信之星”。三是实行大宗食品集中定点采购。继第一批大宗食品（米面、油）采购工作完成后，9月，完成市直学校第二批大宗食品（肉类、禽蛋类、综合类）采购工作。以集中定点采购保障食品源头可溯、责任可究，确保学生吃得营养健康。四是启动营养健康学校创建工作。市卫生健康委员会、市教育局、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市体育局计划在2022年—2025年期间，联合开展市级营养与健康学校建设试点工作。今年，指导、推荐21所学校申报全省营养与健康试点学校，26所学校申报全国健康学校。五是高效完成政协提案回复工作。代表市教育局办理的3件有关校园食品安全工作的提案，在一个月內高标准高效率地完成答复工作，办理答复满意率100%。其中《关于改善中小学营养配餐及用餐环境的提案》（市政协十三届一次会议第269号提案），办理结果成效显著，列入市政协十三届二次会议提案工作报告。六是深入开展宣传教育。全市各级各类学校按每年不少于10课时开设食品安全与营养课程。在5月20日第33届“中国学生营养日”及9月11日-17日“全国食品安全宣传周”，组织全市中小学校（幼儿园）开展食安宣传活动。通过系列活动的实施，

引导师生、家长乃至社会参与、重视、关心校园食品安全工作。

加强场所建设，推进劳动教育实践。坚持五育并举，以劳育人原则，围绕全市各学校劳动教育场所建设、业务开展、教学教研等提供技术性服务，积极推进全市劳动教育工作深入开展。一是抓好市级劳动与实践教育试点学校创建工作。组织开展 2022 年度市级劳动与实践教育试点学校申报认定和考查评估工作，制定《长沙市中小学劳动与实践教育试点学校建设评估标准》，评选出 30 所市级劳动与实践教育试点学校。二是配合省市两级相关部门做好劳动教育工作。上半年，配合省厅做好首批湖南省中小学劳动教育实验县市区、实验校、劳动教育实践基地评选工作。下半年，配合市教育局做好市级中小学生学习劳动教育实践基地（实验校）创建工作，推进我市劳动教育再上新台阶。

积极统筹协调，规范基地建设管理。针对素质教育基地建设和管理工作中的痛点、难点问题，推进我市中小学素质教育基地规范管理和提质建设。3 月，在长沙市示范性综合实践基地岳麓营地召开素质教育基地调研会，就基地发展进行科学部署，对基地发展存在的问题进行交流，讨论并修订《关于进一步推进中小学素质教育基地建设和管理工作的指导意见》。5 月，拟定《长沙市中小学素质教育基地考评标准》，加大对素质教育基地的指导和监督检

查。12月，开展各公办素质教育基地评定工作，督查基地专项经费的使用情况，规范基地日常管理工作，推进基地建设和管理规范化、科学化。

严格审核把关，提高资产使用效益。一是把好资产出入关。坚持厉行节约，从严控制的原则，在切实解决学校实际困难的基础上，全年配置调整3批次，涉及配置金5亿多元；市直各单位资产配置金额5024.61万元，涉及市直学校166批次；处置资产2批次，账面原值6774.52万元，共68887件（其中图书数量21942册），涉及市直学校47批次。二是做好政府投资项目申报。全年22个学校申请投资项目微调，上报金额1713.71万元，建议投资1170.78万元，核减率31.7%；2023年36个单位提出项目投资计划申请，申报资金为9451万元，建议资金2475.9万元，核减率73.8%。三是开展不动产、闲置资产清查。督促26个需整改的直属单位严格落实资产盘点、对账制度，对比检查不动产实物、账务、权证信息，动态更新资产卡片信息；按要求开展闲置资产清查自查工作。

强化物业管理，优化物业服务质量。一是规范流程，按照上级政策及市长办公会会议精神，各市直学校物业服务项目采购改为各市直学校为采购主体，分物业服务和安保服务项目组织实施。同时制定物业和安保服务采购项目推进表，规范市财政评审中心审核控制价、市财政事务中心相关政府采购流程，保障35个直属单位在2022年元月

完成物业和安保服务政府采购。二是审核经费，审核市直学校物业管理服务政府采购审批单 37 件，按季度安排市直学校物业经费 10274.81 万元。三是组织考核，对市教育局直属学校物业和安保服务项目开展年度检查考核工作，采取查阅资料、现场查看、走访调查、发放问卷的方式进行现场考核评分。

开展风险防控，防范化解校园风险。下发《关于建立教育风险管理顾问制度的通知》，充分发挥风险管理顾问职能，通过引入和聘请具有资质的保险中介公司作为教育行业风险管理顾问，进一步规范市场运作。风险管理顾问参与校园风险管理服务工作，充分发挥自身在风险评估、风险预防、风险管理方面的专业优势，通过优化保险方案、统一服务标准、强化安全教育等手段推动安全意识公共化、事故预防专业化、安全责任分散化，有效提升学校风险管理能力和水平。

规范采购行为，阳光行使单位职能。遵循公开透明、公平竞争、公正、诚实信用原则，先后完成市直 26 所学校的实木课桌椅招标采购工作，采购金额 764.58 万元；完成市直公办学校直饮水水质检测项目招标工作，为学生安全饮水，落实监管职责，确保直饮水源头安全；完成市直学校直饮水设备诊断评估项目采购工作，确定了三家企业为服务单位；完成省电子卖场 6 批次的采购任务。组织市直学校食堂按比例在全国贫困地区农副产品网络销售平台采

购 151.36 万元食材，超额完成规定的 58.84 万元采购任务，采购完成额排名全市第一。采用“互联网+监督”模式，要求各市直学校对招投标内容、项目基本情况等关键信息进行公示，覆盖率达 100%。对所有进入校园的餐饮托管、配送等相关企业，统一要求通过政府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进行公开招标，纪检人员全程监管。

围绕后勤实务，开展理论研究。一是论文征评，有序推进。市级共评选出教育后勤优秀论文 267 篇，其中一等奖 44 篇，二等奖 91 篇，三等奖 132 篇，评选出天心区教育后勤服务中心等 5 家单位为优秀组织奖；从市级优秀论文中推选 135 篇教育后勤优秀论文到省勤工俭学学会参评，获省一等奖 41 篇、二等奖 63 篇。二是课题研究，科研创新。申报省“十四五”规划课题，确立课题选题

《“双减”背景下区域中小学劳动教育实践路径研究》，撰写课题申报评审书，聘请专家对课题评审书及相关申报工作进行专业指导，现已成功向省教育科学规划院申报此课题。

配合开展其它工作。一是根据省厅要求及市教育局统筹安排，开展全市校服管理调研工作，全面开展中小学校服选用采购专项检查工作，并配合省厅进行校服专项监督检查。完成全国中小学管理服务平台的校服信息上传工作，督促落实全市 2000 余家中小学校成功上传校服相关信息，上传率达 100%。规范全市校服管理工作，初步拟定

《长沙市中小学校服管理工作实施细则》。二是结合市直单位公车存量及处置情况，配合做好市教育系统公车管理工作，为7个直属单位配置8台公务用车；督促市直单位进一步完善公车基础数据整理工作。

（4）持续加强队伍建设，不断提升整体效能。

加强队伍建设，提升素质能力。一是选拔优秀青年骨干作为后备力量，提升干部职工整体素质。严格按照组织程序，选调引进2名优秀人才。二是坚持“引进来、走出去”两手抓。组织12名干部职工参加上级部门举办的党务、党风廉政建设、财务、资产、文秘等各类培训10余次，多次邀请专家授课、讲座，着力提升干部职工综合能力、业务水平。三是推进专业培训常态化。全年组织2场标准化食堂建设与管理专题培训、1场食品安全线上培训，全市教育系统食堂管理人员、从业人员近万人参加培训；组织1场各区县后勤办主任、素质教育基地负责人培训。11月，配合财务处对直属单位资产管理进行培训。

加强工会建设，增强团队凝聚力。工会始终坚持维护干部职工利益，建立健全职工诉求通道，及时掌握职工诉求情况，积极开展送温暖活动，体现组织人文关怀。做好职工“婚、育、伤、病、亡、家庭意外”六必访工作，全年看望慰问退休老领导、在职退役军人、在职困难职工9人次，看望生病住院职工4人，共计发放慰问金1.74万元；组织发放干部职工重要节日的物资慰问，安排一次健

康体检；继续为在职职工购买电影卡、生日蛋糕卡，购买350元/人的补充医疗保险；组织6次形式多样的工会活动，积极参加局工会和上级工会举办的各项活动。

（二）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市直学校单位的资产配置和处置效率不高，资产配置计划不完整。

原因剖析：市直学校资产管理重视度不够，虽然严格把握资产配置和处置的申报，但各单位对于资产申报存在盲目性，还有待加强指导。

下一步改进措施

1、加强对市直各单位业务指导、培训，加强国有资产规范化管理，优化资产预算、处置程序，深入开展调研，出台教育专项资产配置标准，有效提高资产使用效率。

2、进一步加强对市直学校政府投资项目的全过程绩效管理。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其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三、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所发生的支出。

四、“三公”经费：纳入长沙市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长沙市市直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是党政机关维持运转或完成特定工作任务所开支的相关支出，是政府行政开支的一部分。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五、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六、教育支出(类)教育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七、教育支出(类)教育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八、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学前教育(项)：反映各部门举办的学前教育支出。

九、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小学教育(项)：反映各部门举办的小学教育支出。

十、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初中教育(项)：反映各部门举办的初中教育支出。

十一、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高中教育(项)：反映各部门举办的高级中学教育支出。